檔　　號：
保存年限：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36001 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聯絡人：周錦玉
電話：037-558821
傳真：037-558649
電子郵件：rubymemory@ems.miaol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頭份市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府商開字第11501934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另送

裝

主旨：檢送「115年度本縣辦理『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受理申請修繕補助」計畫推動宣導手冊一式50份及宣導說明會場次表一式1份，請惠予協助宣傳。

訂

說明：

一、為協助縣民瞭解「因應國際情勢強化老舊建築物修繕補助辦法」內容及推動老屋修繕補助政策，由本府委託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成立本縣老宅延壽計畫推動之地方服務團，藉深入各鄉鎮市辦理地方說明會，提供現場諮詢及宣導服務，讓更多民眾認識並善用相關資源，改善居住環境及減輕修繕負擔。

線

二、敬請貴公所協助宣導，並提供宣導手冊供民眾諮詢索取；另有關老宅延壽計畫補助資訊可至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網站「補助公告專區－老宅延壽計畫補助」查詢。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工商發展處（開發科）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8/28 16:09:54

農經課 115/08/28

1150021207